



「稱義」與「成聖」是信仰的重要內容，二者是不能分割，基督教的信仰焦點是人與上帝關係的建立。「相信耶穌」是表示願意以祂為主和救主，即是願意一生跟隨祂（「成聖」）。

稱義的意思是：

「神的話清楚告訴我們，罪並非一種偶而發生的不幸事件，或品格上的一種弱點，或遺傳與複雜環境所造成的一種問題而已，它乃是一種故意的悖逆，是一種敵對神的態度，是那死於過犯之敗壞天性的自然流露。自我改良和任何醫治，對於罪是無能為力的。除了由神而來的無限恩典與能力，甚麼都不能解決罪的問題。」

「我們同時相信：當一個罪人相信福音而接受耶穌為救主的時候，他的罪過立刻獲得赦免，他的心靈立刻獲得重生，成為天父的兒女，將來承受永遠的榮耀，得進入現在所站的這恩典中，享受天父家中的一切特權。」（摘自宣道會四重福音之一：基督是拯救之主）

成聖的意思是：

「成聖是一種單純的信靠生活，每時每刻倚靠基督。進入此種豐盛的福份，必須經過兩個步驟：完全順服與憑單純信心接受基督。藉這個條件——順服與相信——而住在基督裡面，就是成聖的秘訣。正如保羅所說：『你們既然接受了主基督耶穌，就當遵祂而行』（西 2:6）」（摘自宣道會四重福音之一：基督是我們成聖之主）

「因信稱義」是基督教信仰的核心，我們是因耶穌的受死，才能被上帝赦罪並賜下新生命，讓我們可以跟從祂。但我們不單是相信一個「道理」，知道一個道理並不能使我們得著永恆的生命，而是我們有沒有「重生」的經歷。

在老一輩的牧者中，常常提醒會眾，「你重生了沒有？」意思即是不要以為我們相信了一個道理，做了一些宗教活動，便等於有了一張進入天堂的入場券。認識因信稱義的道理是重要的，但更重要是有沒有得著這福氣。

「稱義」與「成聖」是分不開的，我們相信耶穌，即是要以祂為主，一生緊緊跟從祂，倚靠祂過每一天的生活，以祂的標準來指導自己的人生，相信耶穌那一刻（「即是稱義」），也是「成聖」的開始。我們與上帝有沒有正常的關係才是最重要的（生命以祂為主），我們一生也不會成為完美的人，但這願意跟從並全心倚靠祂的心志，是我們得著永生的記號。

弟兄姊妹：你有沒有「重生」？

願主使我們每一個人皆活在祂的恩典中！